

广汉市蓝海世纪印务有限公司“塑料软包装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广汉市蓝海世纪印务有限公司根据《塑料软包装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汉市蓝海世纪印务有限公司位于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向阳镇瓦店村七社，先于 2017 年由广汉市环保局以广环审批[2017]153 号批复。后因扩大规模，企业于 2018 年 6 月在原项目西北方向 272m 外进行了搬迁扩建，投资建设了“塑料软包装生产项目”，项目设置彩印机、复合机、分切机、制袋机等生产设备，建成了年印刷加工食品包装袋 930t 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取得环评批复，根据现场勘查，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计划投资 5000 万元，拟投入环保投资 100 万元。实际建成后，项目总投资 4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370.5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9.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广汉市蓝海世纪印务有限公司“塑料软包装生产项目”，包括主体工程、公辅设施、环保设备、措施等，生产能力为年印刷加工食品包装袋 930t。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产品规模、生产工艺均与环评基本一致。厂区变化情况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设备变动

相对比环评批复设备，实际建设中企业减少一台 SQ250-901050 型彩印机、减少 1 台 WRJi5-1000A 型复合机、减少 2 台 WFQ-1300 分切机、减少 3 台 WZFBF-400 制袋机，根据企业实际试运行情况，现有设备能够满足年印刷加工

食品包装袋 930t 的产能，因此后续设备不再建设。项目实际建设数量以及产能均在环评批复建设内容范围内，不属于重大变动。

2、废气治理设施变动

原环评提出对印刷、复合、熟化、调墨等废气全部收集，一并进入一套 UV+活性炭废气处理系统处理有机废气，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实际建设过程中，为提高废气治理效率，减少挥发性有机物等废气排放总量，企业实际配置了一套蓄热式热力焚化炉（RTO）装置，收集上述废气后进行焚烧处置，尾气经 15m 排气筒排放。此变动减少了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的产生，同时提高了挥发性有机废气的治理效率，减少 VOCs 排放量，属于有利于环保的变动。

综上，通过与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相应内容比对，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仅产生生活污水。

根据现场勘查，区域污水管网已建成投入使用，本项目生活污水通过厂区已建化粪池预处理后，再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经污水厂进一步处置，最终达标排入青白江，属于间接排放。

企业目前污水处理措施可行，不会对地表水体造成不利影响。

（二）废气

项目运营期实际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

企业已按照环评要求部分采用水性油墨及胶粘剂替代，干式复合、调墨、印刷集中封闭，无溶剂复合单独封闭，熟化室单独封闭，分别配套给排风系统，并连接一套 RTO 装置处理废气，处理后尾气经一根 15m 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已配备油烟净化装置，油烟处理后经楼顶烟囱排放，满足环保要求。

综上，本项目已落实环评中提出的相应废气治理措施。

（三）噪声

目前企业已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机械基座减振、加强设备维护、厂房、绿化隔声等措施控制厂界噪声，减小企业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综上，本项目已落实环评中提出的相应噪声治理措施。

（四）固废

运营期废包装、废边角余料、残次品及废版等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商；废辊、空油墨桶暂存固废区，由厂家回收；员工生活垃圾及化粪池污泥等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企业已规范建设危废暂存间，用于暂存废机油、废油墨渣及含油墨废物等废物。企业已签订危废处置协议，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江油诺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场清运处置，企业不擅自处理。

综上，企业各类废物处置措施均已落实，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四、验收监测结果

（一）废气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 VOCs 的无组织排放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限值要求；苯的无组织排放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表 3 限值要求。

对排气筒排放监测结果表明，有机废气排气筒 VOCs、异丙醇、乙酸丁酯、乙酸乙酯排放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 3 印刷行业标准及表 5 相关限值要求。

甲醇未检出，另外苯、甲苯、二甲苯、乙苯、苯乙烯等苯系物检出浓度极低，折算后趋近于空气中苯系物浓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均满足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限值。

（二）噪声

从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分贝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

五、文档和环保机构情况

广汉市蓝海世纪印务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健全，具有环保工作人员，环保资料基本齐全。企业已进行排污许可证申报。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行过程

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均能够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建议及要求

本项目投入运行后需要重点关注如下内容：

- (1) 严格执行环评要求，增大生产中水性油墨使用比例，确保水性油墨占总油墨用量的 66%以上。
- (2) 加强对厂区内环保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厂内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 (3) 加强噪声防治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禁止夜间生产，确保噪声不扰民。
- (4) 加强职工安全意识，避免因事故发生造成环境污染。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签字：



王兴

杨芸

广汉市蓝海世纪印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27 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验收小组签到册

建设单位：广汉市蓝海世纪印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塑料软包装生产项目

现场验收时间：2025年2月27日

现场验收地点：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向阳镇瓦店村七社

验收组成	姓名	单 位	职务 或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组长	王晓勇	广汉市蓝海世纪印务有限公司	经理	13981802447	王晓勇
成员	李心东	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研究员	1398298219	李心东
	杨芸	成都市环科院	正高工	13880538516	杨芸